

##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担保事项概述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湖南华升工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升工贸”）向东莞银行长沙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7,000 万元人民币，本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本担保事项已经本公司 2018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湖南华升工贸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本公司持有其 99% 的股权，该公司注册资本 4,000 万元人民币，注册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 420 号，法定代表人：刘国华。

经营范围：代理和自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；收购、加工、销售麻（含苧麻、亚麻、黄麻）等纺织原料及棉花、粘胶纤维、化学纤维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）；纺织品、服装百货、日用杂品、五金电器、建筑材料、工艺美术品、煤（焦）炭、有色金属、机械设备、机电产品、化工产品为原料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）、通信产品、电子产品、医疗器械的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

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
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华升工贸资产总额 35,037 万元，净资产 23,111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34.04%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，担保期限为一年。

截至本公告之日，公司尚未与银行签订相关担保协议，实际情况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。

### 三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该等担保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的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（[2005]120 号）的规定，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风险可控。

### 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是基于公司发展的合理需要。担保决策经董事会批准，担保决策程序合理、合法、公允，且公司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### 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华升工贸提供的授信担保总额为 11,000 万元人民币，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.71%。除此之外，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。不存在逾期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2 月 9 日